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中山市坦洲镇长青楼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立项前期工作服务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中山市坦洲镇公共服务办公室，地址：中山市坦洲镇坦神北路 89 号，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760-86282665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测绘、城乡规划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参与本次公开选取的单位具有乙级及以上工程咨询资质、具备独立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用地预审工作、测量地形图、社会稳定性评估等工作的能力，且单位需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服务内容：按国家相关规范程序以及采购人要求，完成及《中山市坦洲镇长青楼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用地预审、社会稳定性评估、测量地形图等相关工作。中选机构应按照专业操守尽职尽责。 2、工作要求：按照中山市坦洲镇发改部门的立项要求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用地预审、

		测量地形图、社会稳定性评估等工作，并协助配合业主单位完成项目立项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地点：中山市坦洲镇。 成果交付：电子版和纸质版。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设计工期：按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第三方服务单位需进行重新编制，重新出具相关报告直至通过上级部门认可。
10	结算方式	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并取得项目立项批复文件业主单位一次性付款，具体以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

		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中山市坦洲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2026 年 5 月 19 日

